

家乡的每朵浪花都让我惊奇万分

——小说《同舟》后记

□忽培元

《同舟》是游子献给故乡的一个敬礼。

每次离开家乡后我都会想,那里是我的曾祖、祖父和父亲的身生之地,是我的根脉所在、情感所系。我就像一只飞翔中的风筝,总感觉有一根看不见的结实的红线,一直牢牢牵扯着我的心,使我时刻不能忘记家乡的存在,那也就是我的童年梦境。

我的家乡陕西大荔县,地处关中东原平原与渭北高原过渡地带。这里是黄洛渭三条河交汇处,视野异常开阔。天气晴朗的日子,站在我家老宅后院,可以清晰望见南面的华山与东边的黄河,堪称山河壮美、人杰地灵。大荔县古称“同州”,是渭南市面积最大、人口较多的一个县级行政区。我们那一带原本属于老朝邑所籍,是有名的丰图义仓、汉唐沙苑皇家养马场和黄河古渡所在地。我小时候跟随母亲在老家仁镇下鲁坡村忽家巷生活过几年。儿时记忆中的村巷老屋、村中的百年老槐树、门前果实累累的柿树和后院花香四溢的老枣树,至今历历在目。幽默风趣的爷爷、慈祥可爱的奶奶,还有嘴长好事的七姑八姨们,整天疯跑嬉闹在一起的有趣的小伙伴,古老村巷里的左邻右舍、鸡鸣狗吠、牛羊咩咩等,那种祥和温暖的氛围、那些乡音质朴又亲切的人和事,成了我生命的“底色”,伴随着我的一生。印象最深刻的是排队吃集体食堂大锅饭的场景,同大人一起到黄河滩里拾麦穗、捉泥鳅、挖野菜……后来我离开家乡,跟随父亲忽聚田来到陕北延安,见证了一位勤恳的水利工程师为陕北农村水利事业作出的扎实贡献。那儿时的家乡往事,渐渐化作一个永不消逝的童年时代的美好梦境。

在父母的言谈之中,家乡永远是土地肥沃、物产丰富、人文积淀深厚的富裕之地。可是等我20世纪70年代初返回老家,看到的却是农民生活的极度贫穷。穷困的直接表现,就是吃不饱饭。一年四季拼命种地的农民,到头来却喂不饱自己的肚子。那是1971年夏天,我离开多年重返家乡。当时由于天气炎热,人们穿得很少。看到瘦骨嶙峋的祖父、外祖父和盛年早衰的叔父与舅父,看到面有饥色的邻里乡亲,一个十五六岁的脆弱少年——我,难过地流了泪。以后在延安工作,每年到省上开会后,都要顺路回趟老家。农村实行“联产承包”以后,家乡的最大变化就是能吃饱饭了,人们脸上有了笑容和红润。可是村落依然破旧,不少人家仍然没钱盖新房娶媳妇。农民光靠种庄稼,富不起来呀。到了改革开放20年时,人们饭碗里有了肉,可腰包还是瘪的。“无工不富,无商不活”,这口号在家乡一带喊得响亮,可是一个农业大县,陆续办起的工厂和企业在大潮中并没能风生水起。事实证明,农民在承包的土地上各自为政、小打小闹,仅靠小农经济在商海中盲目扑腾,很难富裕起来。于是乎青壮年劳力纷纷外出打工,土地撂荒现象日



《同舟》,忽培元著,作家出版社,2024年5月

趋严重,乡村的衰落令人担忧。

今天,家乡人民经过更新观念、调整思路,重新组织起来,艰苦努力,终于富裕起来也文明起来了。这就像一根火柴,点燃了我创作的热情。其实早就想写一本献给故乡的书,但我不想只是写苦难、忧愁和无奈。眼下这本书终于完成,可谓故事曲折、波澜起伏,是我家乡人民奋斗变迁史的真实写照。我记得很清楚,2022年11月26日早晨,在大荔县城智能饭店那间狭小的客房里,我写完了本书初稿。当我在键盘上敲下最后的句号,禁不住长叹一声,眼睛顿时聚满泪水。我激动地抬起头,窗外又是一个新的黎明。寂静中一抹微弱的曙光如期而至,一只早起的小鸟发出悦耳歌唱,仿佛是送给我的一首赞歌。我为我自己的顽强坚持而自豪,更为那么多关心支持我的乡党而感动动容。

游子归来,感谢家乡的厚爱,感谢乡党们的接纳与呵护。那是抗击疫情最煎熬的阶段,我回到家乡补充采风,继续写作,当时《同舟》开笔已经整整三年。默默回到家乡的我,欣然利用居家之机,完成创作的最后冲刺。预想不到的困难检验了我的意志,也令我特别深刻地感受到浓浓的乡情。这期间,亲朋好友甚至素不相识的人们,都以各种方式向我伸出援助之手,让我体会到不同寻常的温暖,同时感受到一个作家书写家乡的快慰与优势。亲切的方言土语,熟悉的自然人文环境,包括家常便饭的味道和各种诱人的风味小吃,这一切对于一个写作者情感的调动、灵感的激发和诗意心境的营造,无疑都有着巨大的影响。总之,在家乡独特的文化氛围中,书写当地的人物和故事,感觉会更加纯粹而

生动。初稿完成,我趁热打铁对作品进行了通篇修改润色,力求更加凸显地域文化特色。

算上有目的的实地考察和搜集资料,《同舟》进入创作前经历了大约十年的准备。这期间我每年都要回到家乡,跟踪了解书中众多人物的生活原型及其现实处境。当我远离都市的烦恼、冷漠与情感隔阂,意识清醒地投身到祖祖辈辈繁衍生息的古老村庄与农村基层社区时,就像投身于汹涌澎湃的大海,扑面而来的强烈气息,包括每一层波涛、每一朵浪花,都令人惊奇万分。我情不自禁揽之入怀,浸润于骨髓之中。这是刻骨铭心的切身经历,更是无与伦比的强烈召唤。我曾不止一次地想到,眼前这些名不见经传的真实的活生生的人,他们的处境折射着普通人的命运。他们的生存现状像磁石,吸引了我的喜怒哀乐,使得我灵魂震颤,产生诗意的冲动和哲学思考。这些有笑声也有眼泪的人,是我熟悉的亲戚邻里或户族本家,更是黄土地的女儿。他们每个人背后都站着一大群人,甚至一个完整的家族。我总能顺藤摸瓜,牵扯出一连串鲜活动人的故事。这令我的写作有了现实的血脉根基,连通了有生命的源头活水。我不知不觉身处时代的洪流之中,忘情领略着形形色色个性鲜明的人物和典型范例。

经过各种各样的反复尝试,我发现“抱团取暖”还是眼下农民最有效的御寒方式。一个村落就是一条航船,村民唯有同舟共济,才能找到平坦的阳光大道。激越的生活洪流,大大丰富和凸显了我笔下的人物群雕。作家深入生活,同时有责任推动生活前进。努力种好文学创作与社会工作这“两块地”,是我人生的终极目标。陈忠实先生曾鼓励我,这是“大智慧者的人生选择”。我深感自己摸索到了一条前辈作家们早已成功践行了的、“从生活到艺术”的沧桑正道。我在这条道路上艰难行进,常常感觉苦中有乐、悲中存喜。

普遍的乡村蜕变,是当今农村的一大特征。这种复杂原因造成的“脱胎换骨”,是我们面临的机遇和挑战。新的历史拐点上,乡间落后习俗与各种陈腐残余正在被淘汰、逐渐消失,而新的、充满活力的观念和思想,也在同一“胎盘”上孕育并滋生希望。党的十八大以来,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新的发展理念,冲击和启迪了人们的头脑,我在家乡欣喜地发现了大量生长着的新生活的萌芽。我看到了乡村基层党建组织、广大党员的精神风貌发生的变化,学有专长的适用人才被不断吸引而来,投身乡村建设,心中顿时云开雾散。新型知识青年,无疑是未来乡村建设的生力军和创业英雄。这一切,无疑为《同舟》的创作提供了充分的生活依据。



新时代山乡巨变创作计划

由我在,见澄明

——评雪漠《娑萨朗》

□沈维琼



《娑萨朗》,雪漠著,作家出版社,2024年4月

不仅被自己认知,被女儿奶妈玛看到,还与娑萨朗神秘的毁灭有着必然关联。为拯救母亲和家园,奶妈玛唤醒红尘迷失的五位力士,以出世的立场进行了人世的修炼,并在经历各种磨难后抵达永恒。

《娑萨朗》以“人”的内在品格,来阐释儒家“仁”的理念,通过“仁的施受”来构建人物关系,并借助“仁”让奶妈玛、五力士以及娑萨朗星球的人都得到救赎和升华。五力士在前往人间寻求永恒的过程中,不仅完成了对世界成住坏空演变的理解,也完成了自身的救赎,施与受、渡人与救己一体两面——中国儒教传统中的“内圣外王”看重人的自我修炼,哪怕是乐土至境,也需要时时三省吾身。奶妈玛、五力士是“超人”“至人”,但他们首先是人,人的价值在于实现,而他们正是在对“永恒”的追寻中看到了自身的强大和再造至境的能力,虽无法摆脱轮回中的迷失和过程中的歧途,但最终在明心见性中完成了用“大光明”普度众生的伟业。雪漠认为,战胜迷失和欲望的,当然是清醒和觉醒,但更需要爱和光明的播撒。面对百姓的盲目愚昧、贪生怕死、缺少正见,只有大爱、大德和大善才能制止众人,正如最后俗世众生看到灵性力量,跟随女神重建乐土。

史铁生说,“死不是急于求成的事”,如果死亡是必然的归宿,那么在死亡映照下,生命和存在的价值是什么?《娑萨朗》的回答是:追求、牺牲、坚守、救赎,通过精神修行以抵达最后的人格完善和生命超越。在向死而生的立场上,雪漠通过追寻个体生命永恒的可能性,完成了对生命意义的终极思考和对灵性精神的虔诚皈依。

借助神话原型,雪漠用现代人的生存景观,展开人类追寻永恒的叙事,对中华民族共同的心理结构和文化经验进行思考,从人在不同空间的关系和行动中建构起他的神话世界秩序和信仰内核。

世界与我

在存在主义哲学中,个体与世界的关联大致有两种,即经验和体验。经验是向外的,体验是向内的。《娑萨朗》中,奶妈玛女神派五力士去寻找永恒,但五力士在轮回中迷失了,女神必须亲自去唤醒和引导。在第二卷完成收徒后,上乐郎的妄念、密集郎的孤独、幻化郎的骄傲、欢喜郎的杀戮、威德郎的自我怀疑等,显示出施仁者同时也有强烈的受仁需求,救人和渡己的过程也是娑萨朗乐土重建的过程。“当你放下希望,就会得到自由;当你放下期待,就会感到舒畅;当你放下自私自利,就会实现无执无我。”“我”的体验代替了经验世界的必然,在“利众”的道路上从“有我”走向了“无我”。

在现代性话语中,人与自然的紧张是紧张的,但中华文化根基之一道家思想认为“天人合一”“物我同一”。反抗人生无常的力量不是战胜而是超越,“依乎天理,因其固然”,顺其自然,无求无我才能超越生命的有限性和必然性,才能追求永恒。所以雪漠睿智地指出:“真正能完成追求的,是无须追求,它一直在那里,它不是发明,它只是需要发现。”奶妈玛和五力士的追寻和最后的顿悟,也让娑萨朗成为真正的净土,它的哲学密码就是无求无我、物我两忘。

史诗是神构的世界,现实生活中的真实性和合理性是不能作为评判标准的,但史诗同时又需要与现实产生共振。它不仅是人类想象力的见证,更是人类对生命和宇宙的切近思考,最终要在时间的逆流中完成精神的返乡。

《娑萨朗》用人物命运作为故事线索,在追寻永恒的基础上思考生命的存在、价值与皈依,思考永恒的内在意义。雪漠用在场的身心参与叙事,与五力士共成长、得教化,从欲望中唤醒自己和世人,用“我在”来获得存在的认定,并由此得到超越的力量,体悟生命永恒的真谛。
(作者系新疆师范大学中国语言文学学院教授)

你从我心头掠过

——《这不是则味咖啡馆》后记

□杨则纬

《这不是则味咖啡馆》是全书最后完成的小说,驻足回望,这些故事经历了十个年头。秋是橘色的,也是茶色的,但对于西安来说,总是一夜间就跌掉20多度,所以秋天的叶子还没有金灿灿,窗外的树还大片大片地绿着,但棉衣已经要上身了。到了深秋,来了暖气,叶子不知不觉脱落,也是金黄色的,加上雾霾,整个城市笼罩在一片灰色里。都说冬是白色的,春是绿色的,夏是红色的……其实这些都是被人们想象的,就像金灿灿的栗色秋季,在我生命中并没有真的见过很多次。

之所以说到四季,是因为我要说的这些人,她们都生活在四季里。她们在秋天期待,在冬天孤独,在春天奋斗,在夏天穿上漂亮清凉的衣服,准备一场恋爱。事实上,如果生活中真的可以这么简单和单纯,那该多好呀。这本故事集是我的第二本小说集,在我更年轻的时候,我喜欢写男孩或者男人,为了证明自己拥有强大的表达能力和想象力,我刻意用第一人称来写青春期的男性……时间像色彩一样走过四季,像树木一样画上面圆圈,我变得成熟起来。我终于明白了当我问妈妈想要孙子还是孙女时的回答:“想要一个孙女,但你还是生一个男孩吧,女孩的一生太难了。”每个人都在用直白的语言说话,表达自己,我却像是一艘船,在文字的水面上画出一条痕迹。这似乎是我的使命,虽然那些痕迹卑微、细小、无力。我看着她们排着队伍向前推进,看着她们如此有秩序,高的、矮的,或丰满或纤细,从幼年到青春直到干枯,明白命运的安排,选择相信生命的真谛。有时我会加大马力,水面的涟漪一圈圈,荡漾出波浪,我不知道她们是不是从我的文字里读懂了什么,还是只把这一切当成一次旁人的远行,就像

水手终于得到大鱼,但拼尽全力后,只剩下一具鱼骨,水面上的那些喜悦、勇气、坚持、失落……全部都没了痕迹。

每一次,我都觉得我想要表达的都在小说里,但她们总把真实的自己隐藏起来,就像这个世界上明明有男人和女人,但女人总像有隐身术般,在被需要的时刻才现身。亲爱的她们,我多么希望能一直看到你,当你面对镜子看到凸出的肉体和孕育生命后留下的阴影时,你不会低垂脸颊哭泣,下一秒又端着刚打好的新鲜豆浆,像那些漂浮的热气般,热烈地献出早餐和笑容。奉献,你总是学会奉献,并且擅长隐忍,只有黑夜后和日出前的你不隐藏自己,这一点也不浪漫。白天总是异常清醒,黑夜只有浪漫感性,而在那短暂的自我里,你也不清楚了。浓浓的雾笼罩大地,记忆里的树林,拔地而起的大树,躲藏起来的动物,你曾经关于世界和自然的全部幻想,都被什么覆盖了。巨大的光波一层层袭来,无法逃离,无法作声。

“车内一片红霞,终站不是回家,你只有练习电吉他。诚心祝福你,挨得到新天地。”我的脑海里,总在写她们的时候出现这样的句子,有时候是具体的文字,有时候是音乐,是手指敲击钢琴键盘时的力度,混合着手指滑动吉他琴弦时的摩擦……有的时候,是阳光下金灿灿的落叶,那么小的一个女孩,扎着马尾,用手捧起一大把叶子,用力抛洒向天空。阳光普照,则将大把叶子吹散还绚烂。

这不是则味咖啡馆,我很喜欢这个表达。就像“这不是我的错”“这不是我家”“这不是我原本想表达的意思”“这不是一本书”……就像这十年。我想起普希金的一首诗:“你的名字对你有什么意义?它会死去……”我们喋



《这不是则味咖啡馆》,杨则纬著,作家出版社,2024年6月

喋不休,用语言为自己辩解,为这个世界辩解,为发生的一切辩解,四季过去,又来四季。这些小说都是辩解,我所隐藏起来的,都是我的辩解。真相来自不说话,她们从不吃饭,她们靠呼吸活下来。

普希金在诗的结尾这样写:“但是在你孤独、悲伤的日子,请你悄悄地念一念我的名字,并且说:有人在思念我,在世间我活在一个人心里。”